

证券代码：600847

证券简称：万里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7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司法处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司法处置的股份为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同正”）所持公司的 10,072,158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

● 南方同正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司法处置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与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本次被司法处置的股份已全部竞买成交，后续尚涉及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披露了《万里股份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将被司法处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上海金融法院将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股票司法协助执行平台（以下简称“司法执行平台”）对南方同正持有本公司的 10,072,158 股股份公开进行股票司法处置。

经查询，上述被司法处置的股份已全部竞买成交，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司法处置的进展情况

根据司法执行平台的成交结果公告显示，竞买人家天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竞买账号 B882194***）以每股单价 14.25 元，总价共人民币 143,528,251.5

元，竞买成交 10,072,158 股。本次司法处置的股份已全部竞买成交。

更多内容请详见司法执行平台（网址：<https://sf.uap.sse.com.cn>）发布的《万里股份(股票代码:600847)1,007.2158 万股无限售股成交结果公告》（上海金融法院公告（2025）沪 74 执 602 号）。

二、其他说明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被司法处置的股份为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的 10,072,158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如本次司法处置的股份全部完成过户，南方同正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南方同正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司法处置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与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的规定，本次司法处置股份，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南方同正已将上述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质押给本公司母公司家天下，家天下承诺：若南方同正公司、刘悉承未能按《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履行相应义务（包括业务发生亏损的补足款），家天下在行使上述股权质押权利时，优先保证本公司亏损的补足款回收。

本次被司法处置的股份已全部竞买成交，但后续尚涉及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万里股份(股票代码:600847)1,007.2158 万股无限售股成交结果公告》

（上海金融法院公告（2025）沪 74 执 602 号）

特此公告。

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